

法治镇平 砥砺前行

——镇平县创建全国法治先进县纪实



县处级领导干部学法考试

镇平古称“涅阳”，毗邻南阳中心城区，辖19个乡镇3个街道，总人口105万，总面积1560平方公里，是国家命名的“中国玉雕之乡”“中国地毯之乡”，是省委、省政府确定的粮食核心主产区。

镇平县委、县政府按照省、市法治县建设工作部署，紧紧围绕法治县创建这一主题，科学谋划，完善机制，夯实基础，整合资源，努力构筑党委依法执政、政府依法行政、司法公正执法、企业依法经营、行业依法管理、基层民主自治、监督体系健全的法治县创建工作大格局，2018年6月，镇平县被评为“全国法治县（市、区）创建活动先进单位”。

良好的法治环境，让镇平干部群众上下一心，推动镇平绿色发展；良好的政务环境，让各行各业焕发活力，不断做大做强；良好的治安环境，让群众安居乐业、共奔小康……



县委常委法治报告会



人大宪法宣誓仪式

科学谋划 法治创建工作部署到位

开展法治镇平创建活动是一项管理创新实践，没有先例可以借鉴。镇平县委加大法治建设的实践探索，全县上下达成共识，明确提出了以法治县创建统领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，推进实施“工业强县、特色立县、开放活县、科教兴县”四大战略建设，将法治镇平建设工程纳入全县十三五规划，全面启动创建工作。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以县委书记为组长的法治镇平创建工作领导小组，县委书记、县长亲自挂帅，各级各部门主要领导负总责，基层单位一把手亲自抓，形成上下贯通、全面落实的责任体系。二是精心组织实施。2016年3月7日县委召开法治县创建工作动员会并下发了《镇平全县法治县创建工作实施意见》，对法治县创建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；2017年3月“七五”普法规划启动会再次确定了法治县创建的具体目标任务；三是加强督促检查。县人大、政协每年对法治镇平建设进行一到两次检查视察，对工作存在问题提出整改建议。县政府把法治镇平建设纳入各成员单位目标管理责任制，列入评先、评优、绩效考核的主要内容。县依法治县办每年对各镇、各部门开展法治建设特别是法治乡镇、法治村建设情况进行督查检查，确保责任落实到位。

活动开展以来，县财政及相关乡镇、县直单位累计投入资金近百万元，为创建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。全县形成了领导重视、体制完善、监督得力、考核过硬、经费保障、工作创新、示范带动的新局面。

以点带面 试点建设工作稳步推进

加快“全国法治县”示范点创建工作。结合省、市关于全国法治县创建工作的有关要求，经过层层筛选，最终确定涅阳街道校场路社区、涅阳一初中、雷枫纪念馆等七个试点和法治文化广场、青少年法治教育展厅等六项重点工作作为法治县创建试点工程，倾力打造，精心布置，严格标准进行创建。

推进法治文化建设。一是建设法治文化广场。2016年初，该县依托原有中心广场设施，投资40余万元在保留原有景观的基础上，通过雕塑、石碑石刻、标语标牌、法治亭廊等景观形式，将各种法治元素融入广场建设中，着力打造传统与现代有机结合、法治元素与文化元素融为一体的法治文化广场。二是打造法治文化长廊。投资10余万元在县南环路和20个乡镇（街道）打造法治文化长廊。三是建设青少年法治文化展馆。投资20余万元在县工艺美术学校实验楼三楼建设以“点燃青春梦想，法律伴您成长”为主题的青少年法治文化展馆，并将普法成果融入展示内容中，注重知识性和教育性的有机结合。

全面强化基层法治创建工作。全县26个民主法治村（社区）被命名为省级民主法治村（社区），3个单位被评为省级创建先进单位；20个乡镇（街道）被命名市级法治乡镇（街道），30个村（社区）被命名为市级民主法治村（社区）。

创新形式 普法工作渗透各行各业

以抓好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学法为重点，深入开展“法律进机关”活动。建立健全了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制度，明确了各级党委（党组）中心组年度集中学法的目标和要求。县委中心组采取举办法治讲座等办法，带头学习法律法规。县委、县政府把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情况纳入年度考核的一个重要内容，与领导干部任免、晋升、奖励挂钩。

以抓好青少年法治教育为重点，深入开展“法律进校园”活动。全县所有中小学均建立了法治宣传教育制度，配备了法治副校长和法治辅导员；县依法治县办、政法委、综治办、关工委及教体局等部门通过法治课、法治讲座、主题班会、法治文艺演出、法律知识竞赛、播放法治片等形式加强对青少年的法治教育。

以抓好农村群众普法为重点，深入开展“法律进乡村”活动。截至2017年底，全县411个村建立村民法治学校、法律服务点，252个村建立法治长廊、法治大院和法治橱窗。

民主决策 全面提高依法行政水平

推行依法决策。该县修订和完善《常委

会议事规则》，成立重大事项议事协调机构，健全完善决策机制，提高党委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、依法决策水平；实行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、实施评价和责任追究制度，增强决策的合法性、科学性和民主性；建立社情民意反映制度，建立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社会公示和听证制度，完善专家咨询、政府法律顾问制度，建立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和党委决定相结合的决策机制，全面推进决策的科学化、民主化。

加强党务公开。公开方式上，通过文件、会议、公开栏等传统载体公开的基础上，把行政审批中心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作为公开的主阵地，把县政府门户网站、效能网、镇平网、各单位局域网作为公开的主战场，利用网络、电子显示屏等科技手段进行全方位公开。

强化民主政治。加强县人大常委会和乡镇人大主席团建设，创新“决议之前重调研，决议之中讲民主，决议之后抓督查”人大工作机制。充分发挥政协的协商民主作用，把政治协商纳入县委决策程序，对重大决策、热点难点问题，先听取各方意见，再提交县委常委、全委会讨论决议。继续推进“四议两公开”工作法，建立健全科学管用的村级议事决策长效机制，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，不断提高基层组织管理服务能力。

转变职能 推动政府依法行政

突出重点发挥典型带动作用。在全县推行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工作，认真落实《镇平县推行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实施方案》，按照“谁行使、谁清理”的原则，依据法律法规规章，对现有行政职权进行全面梳理，逐条逐项分类登记，并提出保留、取消、下放、转移、整合等调整规范意见；建立权力对应责任体系，按照权责一致、权责匹配、有权必有责的要求，逐一厘清与行政职权相对应的责任事项，建立责任清单，明确责任主体，健全问责机制。

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。该县制定下发相关文件，明确县政府法律顾问的选聘条件、职责、纪律、工作要求、权利、工作程序等内容；组织法律顾问为政府重大决策提供法律意见、参与拟定法规草案等，提升政府依法行政水平。加强与政府法律顾问的沟通联系，就县政府重大决策、涉法事务等工作征求顾问意见建议。

积极推行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。制定有关方案，把行政指导纳入行政管理和行政执法全过程，引导行政相对人主动配合、自觉守法守法；成立行政调解委员会，印发《关于推进行政调解工作的意见》，明确行政调解范围、原则和程序；定期公布各行政执法部门的工作进度和成效，确保行政执法建设顺利推进。

综合治理 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

扎实开展平安创建活动。坚持每年开展“综治宣传月”活动，广泛宣传发动，营造浓厚氛围；利用网络加强宣传，建立“平安镇平”网页，编辑“平安简报”，开通“平安彩铃”；把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作为夯实基层基础载体，强力推进。截至2017年底，全县22个乡镇办、410个村（社区）均已建成规范化综治中心；持续开展平安乡镇、平安村创建活动。目前已建成平安村、社区345个。

加大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力度。大力推进信访基础设施建设，乡镇视频接访、视频会议、网上信访办公系统以及县乡村三级矛盾纠纷调处网络基本建成，工作效率明显提升。全面推进网格化管理工作，划分网格，明确网格员，采集、录入信息平台，进一步缩小矛盾纠纷排查单元，密织社会矛盾排查网络。

不忘初心，砥砺前行。踏上新征程，镇平将持续加快推进依法行政，完善党委依法治理决策机制；深化法治政府、廉洁政府、效能政府建设，推动政府职能向创造良好发展环境、提供更为优质服务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；强化司法改革，建立健全科学合理、规范有序的司法权力运行机制，持续提高司法公信力；持续强化“七五”普法宣传教育，推动法治文化建设和法治示范建设再上新台阶；进一步完善和提升党政主导、社会协同、公众参与的社会治理大格局……不断绘就法治镇平、和谐镇平、平安镇平、幸福镇平生动画卷。

（本版部分照片为资料照片）

本版撰文：王森 张斌 摄影：王森



县政协送科技、文化、法律下乡活动



巡回审判



面对面普法



社区服刑人员开展集中宣告



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治理



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成立



送法进农家



送法进基层文艺演出



网络安全宣传

